

H 闲话文人 唐宝民  
萧红的悲凉意象

萧红

如果说,张爱玲的文字底蕴是苍凉的话,萧红的文字底蕴则是悲凉。其实,何止是文字?她的人生、爱情、婚姻等等,又何尝不是悲凉的呢?

作为“民国四大才女”之一的萧红,其人生经历是一段悲苦的传奇——幼年丧母的哀痛;长大后逃婚出走的凄惶;困厄东兴顺旅馆时的无助;与萧军相依为命的艰苦岁月;心手相牵却又无奈地分手的伤怀之恋;漂泊流浪的苦楚与艰辛;最终玉殒香江的凄凉结局……都让人为之浩叹唏嘘。她颠沛流离短促而悲凉的一生,饱含放逐的寂寞和孤独,悲凉的意象构成了人生的全部基调。

她的情感生活也逃不脱悲凉的宿命,她是一个对爱情无限钟情的女子,渴望着生命中能拥有一份值得永远珍藏的爱,然而,每一次爱的经历,于她而言都几乎是一场灾难,都以遍体鳞伤而告终。她与萧军在离乱中相识相恋,在风雨飘摇的乱世中相濡以沫地度过了六年幸福的时光,然而,这对“只羡鸳鸯不羡仙”的情侣却没能“执子之手,与子偕老”,她与他之间有着太多的个性冲突,这种冲突无法用爱情来调和,有一回,在与朋友聂绀弩散步聊天时,萧红感叹道:“我爱萧军,今天还爱,他是个优秀的小说家,在思想上是个同志,又一同在患难中挣扎过来的!可是做他的妻子却太痛苦了!”二人决然分手后,萧红带着一颗残破的心远走香港,年仅31岁便玉殒香江,直到临终前,她的内心深处也无法释然那段爱情带给她的阴影和伤痛。

萧红是一个漂泊者,更为不幸的是,她是一个孤独的漂泊者,“孤独的内心,孤独并无所凭据……”(萧红语)有一回,在重庆,她对友人说:“我总是一个人走路,以前在东北,到了上海后去日本,现在到重庆,都是我自己一个人走路。我好像命定要一个人走路似的……”

萧红以自己悲剧性的人生观照她所熟悉的生存境遇,抒写着普泛的人类生命的悲剧,她的字里行间,无不饱含着浓烈而深沉的悲剧意蕴。萧军第一次见到萧红时,看到了萧红写的一首小诗:“去年的五月,正是我在北平吃青杏的时节,今年的五月,我生活的痛苦,真是有如青杏般的滋味!”在《后花园》里,她借感叹冯二成子的命运道出了人生的虚无之感:“这样广茫茫的人间,让他走到哪方面去呢?是谁让人如此,把人生下来,并不领给他一条路子,就不管他了。”在萧红的笔下,破败、悲凉的意象随处可见:“樱桃树不结樱桃了,把樱桃树给轧断了,把玫瑰树给埋了。樱桃轧断了,还留着一些枝条,玫瑰竟埋得连影都看不见了……”这不是正是萧红人生的投射吗?她的人生,不也是如此荒凉破败吗?《中秋节》中的一段文字,恰似她荒寒人生的真实写照:“森森的天气紧逼着我,好象秋风逼着黄叶样,新历一月一日降雪了,我打起寒颤。开了门望一望雪天,呀!我的衣裳薄得透明了,结了冰般地。跑回床上,床也结了冰般地。”在《呼兰河传》中,萧红更是直接责问道:“满天星光,满屋月亮,人生何如,为什么这么悲凉……”

林贤治认为:“萧红的爱情悲剧说到底并非由性格酿成,而是文化价值观念深层冲突的结果,是男权社会处于强势地位的又一例证。”的确,身为女性的萧红,注定要比男性活得更加艰难,所以萧红说:“我一生最大的痛苦和不幸,都因为,我是一个女人。”有一回,她感慨地对聂绀弩说:“你知道吗?我是个女性。女性的天空是低的,羽翼是稀落的,而身边的累赘又是笨重的!而且多么讨厌啊,女性有着过多的自我牺牲精神……不错,我要飞,但同时又觉得……我会掉下来。”

骆宾基在《萧红小传》中记述了萧红生命中最后的时刻,萧红伤感地说:“我本来还想写些东西,可是我知道我就要离开你们了,留着那半部《红楼》给别人写去了……这样死,我不甘心……”午夜十二点,萧红在纸簿上写道:“我将与蓝天碧水永处,留得那半部《红楼》给别人写去了……半生尽遭白眼,身先死,不甘,不甘!”在小说《亚丽》中,萧红发出了这样的疑问:“飞鸟的生涯是美丽的,落叶又为什么给风飘着呢?……我们为什么不是飞鸟呢?”

1942年1月12日,一个美丽而孤独的灵魂凄惨地死去,“她做不成候鸟。虽然她至死眷恋着这片冻土,然而,等不到春暖花开的时节,便带着穿心的箭簇,永远坠落在南方的海滩里了!”——林贤治如是说。

H 渐远风雅 立北写  
美人团扇

唐代王建的词《调笑令》写道:“团扇,团扇,美人并来遮面。”一直都对美人团扇有一种柔软的情愫,扇子里藏着女人的命运,或妩媚、或含蓄、或凄凉,在文人笔下,被描摹出万种风情。

晋代书法家王献之在秦淮河畔遇见了佳人桃叶,常在渡口迎候佳人,不仅迎送,还唱歌:“桃叶复桃叶,渡江不用楫。但渡无所苦,我自迎接汝。”桃叶在船上应和:“七宝画团扇,粲烂明月光,与郎却喧暑,相忆莫相忘。”以团扇来表达深情盟约,一时传为佳话。那个迎送的渡口被称为“桃叶渡”,发展到了明代,成了“金陵四十八景”之一。

中国历史上在盖头出现之前,团扇是女子出嫁时用来遮面的,交拜后,才能移扇露容,称为“却扇”。《世说新语》中有个“却扇”的典故。晋人温峤看中了他的姑母刘氏的女儿。正好,刘氏委托温峤为其女物色夫婿。几天后,温峤说找好了,门第与身世和自己差不多。婚礼时,新娘用手拨开遮面的团扇,发现新郎就是温峤。于是拍手大笑:“我本来就猜是你这个老东西,果如我所料。”原来,新娘也有意温峤,皆大欢喜。

纳兰容若说:“人生若只如初见,何事秋风悲画扇”。西汉女文学家班婕妤,是“酒色”皇帝汉成帝的宠妃。后来皇帝又爱上了赵飞燕,班婕妤作《团扇歌》以自况:“新裂齐纨素,皎洁如霜雪;裁为合欢扇,团团似明月;出入君怀袖,动摇微风发;常恐秋节至,凉飙夺炎热;弃捐箧笥中,恩情中道绝。”写得很凄婉,也很动情。班婕妤这么聪明的女子,怎么就不知道皇帝都是朝三暮四的主儿,和他讲情义,实在是枉费了自己一片痴情。

另一个与团扇相关的悲剧故事,来自清初戏剧家孔尚任的《桃花扇》。侯方域赠李香君“宫扇一柄”,“永为定情之物”。后来李香君抗拒权奸,血染扇面,染就朵朵桃花,令人震撼。一把纤巧的扇子,让李香君的故事悠悠流传数百年。

旧时女子素手轻拈的团扇,可以犹然遮面。一份清雅婉约,从小扇间轻灵灵地溢出来;可以轻罗小扇扑流萤,尽现少女的活泼灵动;甚至可以,“撕扇子作千金一笑”。团扇以绝美的风姿穿梭在人们的视

线里,把时间和空间摇曳得旖旎多姿。

今夜,暑气正浓,不妨轻摇一把扇子,体验一番古代仕女的典雅,品味一种别样的情调。

H 读史侧翼 刘绍义  
一波三折的商周鼎

在这个标题里,我并没有注明是“司母戊鼎”还是“后母戊鼎”,因为在当年我学的历史课本上,是称作“司母戊大方鼎”的,而从2011年开始,媒体上却有了“后母戊鼎”之说。这是因为在2011年3月6日的央视《新闻30分》里,主持人在播报新闻时,将“司母戊鼎”读成了“后母戊鼎”。

到底是“司母戊鼎”正确还是“后母戊鼎”恰当呢?我想先说说题外话,介绍一下这个鼎被发现的过程以及它当年的命运,然后再说说“司母戊鼎”和“后母戊鼎”一字之差的原因。

我们知道,大多数的鼎都是三只足,所谓“三足鼎立”、“鼎足三分”是也。但这尊鼎是四只足,的确不多见。其次是它的做工精良,图案华美,也是其它鼎难以比拟的。最后就是它的重量了,当初是875公斤,等20世纪90年代我国计量科学院对它重新称重时,竟只有832.84公斤了,这当然不是哪个人把它偷走了,是因为原来以为实心的四条腿,最后发现都是空的,当人们把那些作为内范的泥土掏出来后,这只鼎的重量就一下子降了下来,“瘦身”许多。

让人遗憾的是,这只鼎的一只耳朵也是假的,那是因为1939年3月这只鼎在河南安阳侯家庄武官村的农田里被发现时,正是日本人在我国境内大肆掠夺文物的时候,当地村民为了让这只鼎能够藏起来,就想采取分割的方式把它大件化小,但仅锯了一只耳朵便费了九牛二虎之力,于是只好放弃,将鼎重新埋藏。但后来消息还是走漏了,日本人闻讯赶来,四处搜索不得后,就出价七十万伪币来收购。村民们没有动心,用一只小鼎将日本人哄走,这只鼎又在泥土中睡了七年,才于1946年6月重新出土,只是可惜少了一只耳朵。



商周鼎

当然这难不倒勤劳而勇敢的中国人,他们按照另一只耳朵翻模补铸,但虽然模样相像,由于原料不一,重量自然有异,上面说的875公斤,就是补铸后的重量,严格地说,这个数字当然是不确切的。尽管后来重新称重,但由于几千年的磨损、锈蚀、氧化等因素,加之补铸的耳朵等原因,这只鼎本来的重量就让人无从知晓了,这不能不让人遗憾。

就是这一尊命运多蹇的鼎,如果再把它的名字喊错,确实有点对不起古人了。其实要弄清这个事情,我们要首先搞清“后”与“司”的关系和区别,再结合这只鼎铸造的原因,就能明白一切了。

当“后”字与人扯上关系时,我们立即会想到“皇后”“皇太后”等与女人有关的词语。但在上古时代,“后”字却代表男性,是权力的化身,是帝王的象征,是天子的称号。

古代的“后”是一个会意字,它在甲骨文里,左下方是一个口字,右上方是一只手,其实这就是一个“司”字。“后”字就是根据“司”字创造而来的,方法是把“司”字反转写,再赋予新的读音,就成了“后”。“后”在周朝以前,都是帝王的称号,那时天子之妻称为“妃”,“后”字作为帝王

的称号用了大约360多年。到了周朝,才把“妃”改称为“后”。秦始皇统一六国后,天子称皇帝,皇帝的正妻就叫做皇后了。《白虎通·嫁娶》:“后者,君也。天子妃至尊,故谓后也。”《释名·释亲属》:“天子之妃曰后,后,后也,言在后,不敢以副言也。”从此可以看出,正是因为皇帝之妻的尊贵,才把她称“后”。此时的“后”依然是“主”的意思,皇后既是众嫔妃之主,也是众嫔妃之君。

我们再来看看“司母戊鼎”的来历,该鼎是商王武丁的儿子为祭祀母亲而铸造的。“母戊”是商王文丁之母的庙号,“后”就是王的意思,“后母”即就是王的母亲,这样的解释既服人又确切。但是,自从1939年3月这尊鼎在河南安阳被挖掘出来后,就一直被专家定名为“司母戊鼎”,如今看来,这个命名是不够准确和严谨的。所以,2011年3月,中国历史博物馆就将馆藏青铜国宝“司母戊鼎”正式更名为“后母戊鼎”了,让其终于恢复了它的本来面目、真实姓名。

H 写食主义 郭华锐  
乡间花糕香

刚到院门口,就闻到空气中隐隐约约的面粉香。

果然,进了门,看到母亲正在和面。见我回来,母亲笑着说,还是和小时候一样,一做花糕,不管在哪儿都能闻到,立马就跑回家。闻言,我也不禁笑了。

那已是儿时的趣事了。那会儿,生活还没那么好,花糕不是常常能吃到的。只有等逢年过节,或者哪户人家要娶媳妇,嫁女儿了,才开始做花糕。一听到哪家做花糕,孩子们总会闻香而去,分一杯羹,以解馋虫。

而在村子里,母亲是远近闻名的花糕一把手。谁家有喜事,要做花糕了,第一个想到的是便是母亲。也难怪,花糕是用来摆门面的,好看与否,关系到主人家的面子。正因如此,母亲的花糕手艺,在村里更显得重要了。

这一回,我问母亲,怎么突然想起做花糕了?母亲告诉我,过几天,二姨家的小女儿出嫁了。二姨特地来这儿,订了好几份花糕。母亲不敢怠慢,怕时间来不及,所以早早就开始准备。这不,还有好几天呢,母亲就开始做花糕了。

吃过了晚饭,又聊了一会儿,觉得累,便早早进房歇下。听到外头,母亲那老木门的房门,吱吱呀呀,关了又开,开了又关。我不禁暗笑,这一夜,母亲是睡不踏实了。

这情景,何等熟悉!小时候,一开始做花糕,母亲就睡不踏实。进了房,想了想,担心花糕的面发得不好,又出来看看。要知道,花糕的美味与否,全在于和面。和好面,放进盆里,盖好,等隔天面发了,便可以做花糕。而发面,最重要的是温度。早些年,母亲用棉被捂着;后来,有了热水袋,干脆就把热水袋放在盆子上。

可就是这样,母亲还是不放心。乡间的夏夜,还是有点凉。母亲半夜得起来好几趟,要么把棉被捂实了,要么就换换热水袋,保持温度,以便发面。这么一来,折腾了大半夜,等母亲想起还没睡个踏实觉的时候,外头已经鸡啼声声了。

隔天一早,母亲耐不住,早早就起来。看到面跟吹了气似的,这才松了一口气。接着,放枣花,蒸花糕,动作熟练,母亲的脸上也渐渐有了笑容。毕竟,面发得好,这花糕也就成功了一大半。剩下的,都不是啥问题了。

这一次,我带着母亲做的花糕,回去的路上,鼻尖不时有花糕的香气钻入。一路上,闻着隐隐约约的花糕香,想着母亲做花糕的情景,心头不禁醉了。